

农村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公告

编号：410322001023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（2023年03月13日至2023年04月12日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
联系方式： 0379-67929236

见附表：

公告单位（公章）：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

2023年4月12日





序号	宗地代码	权利人	身份证号	坐落	宗地四至				用途	权利类型	土地使用权面积	建筑面积 (m ²)	备注
					东至	南至	西至	北至					
1	JC00023	张春兰	41032219560207612X	孟津区小浪底镇石门村	集体	集体	李海洋	集体	农村宅基地/ 住宅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166.67	278.81	
2	JC00042	屈占营	410322194409256116	孟津区小浪底镇石门村	郭五英	集体	张春霞	集体	农村宅基地/ 住宅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166.67	116.51	